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第154条规定，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。

根据周竹平监事会主席、张勇监事的提议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于2017年2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的通知及会议资料。

（三）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调整监事会成员的提案

现任监事会主席周竹平先生因工作需要，向监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监事以及在监事会中的其他职务。监事会提名朱永红、余汉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监事会为止。

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关于审议董事会“关于细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剔除事项标准的议案”的提案

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。

（三） 关于审议董事会“关于批准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和交易额度的议案”的提案

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。

（四） 关于审议董事会“关于欧冶云商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及核心员工持股的议案”的提案

全体监事一致通过本提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2 月 9 日

附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朱永红

1969 年 1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高级经济师、高级会计师。

朱先生在企业财务管理、战略规划方面具有丰富经验。历任武汉钢铁（集团）公司财务总监兼计财部部长、副总会计师，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2016 年 10 月起任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

朱先生 1989 年毕业于中南林学院，2000 年获得中国地质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，2003 年获得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。

余汉生

1963 年 10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正高职高级会计师。

余先生在企业财务管理、审计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。历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、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部长。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

余先生 1986 年毕业于武钢电大会计专业，并于 1999 年获得中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学士学位。